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QAD/Ind)/PI/1/1(8)

電話 Telephone: 2892 6488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119 9074

各位校長：

安裝優化版「學校發展與問責」數據電子平台以使用修訂的學校自評工具

教育局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發出教育局通告第15/2022號，通知學校有關優化學校發展與問責架構的推行細則，包括由 2023/24 學年起，學校進行周年自評時，須每年蒐集學校表現評量數據；而於本學年（即 2022/23 學年）結束發展周期的學校，應繼續按現行做法，向教育局呈交修訂的學校表現評量數據，當中包括持份者問卷和相關的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問卷數據。學校宜盡快安裝優化版「學校發展與問責」數據電子平台（數據電子平台），以獲取修訂的自評工具，特別是於本學年結束發展周期的學校。

本局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通知學校有關推出優化版數據電子平台，以及相關的安裝及數據轉移事宜，而安裝優化版數據電子平台的示範短片亦已上載教育局網頁 (<https://www.edb.gov.hk/tc/sch-admin/sch-quality-assurance/performance-indicators/esda/self-learning.html>) 供學校人員參考。本局建議學校完成蒐集和整理上學年的自評數據後，嘗試以原有的硬件安裝優化版數據電子平台及獲取修訂的自評工具，並於本學年起運用修訂的自評工具進行自評，以更聚焦於七個學習宗旨。

有關數據電子平台的詳情和最新消息，請瀏覽教育局網站 <https://edb.gov.hk/esda>，如有任何關於優化版數據電子平台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507 與教育局指標組聯絡。

教育局局長

(陳少泉



代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